



平行检验记录表

工程名称: 和县善厚渔场 20MWp 渔光一体光伏发电项目

编号:

检验对象分类			☒ 设备	☐ 材料	☐ 工序
检验对象基本信息	设备	设备名称	SVC	设备型号规格	
		生产厂家	正泰电气	安装位置	SVC基础
	材料	材料名称		材料型号规格	
		生产厂家		使用部位	
	工序	工序名称		实施单位	大元建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序号	检 验 项 目		质量标准	质量检验结果	备 注
	外观检查			局部表面油漆剥落。	
检验结论			不合格		
检验仪器及编号					
检验人员	叶鑫东		检验日期	2017 年 5 月 28 日	

填写、使用说明

(1) 平行检验的对象基本分为设备、材料、工序三大类,如属设备方面的检验项目,在设备前的□框中打√,并在下面“设备”的相应栏目中填写有关信息,其他“材料”和“工序”栏目中打斜线即可。如属材料或工序方面的检验项目,依此类推填写。如有些检验对象不好明确区分是否属于设备、材料、工序时,按工序填写,有关基本信息可填入“其他”栏目中。

(2)“检验结论”填写检验后得出的最终结论,一般为合格或不合格。

(3) 本表主要用于监理单位或委托专业检验单位现场检验后无正式检验报告的情况下使用, 如委托专业检验单位检验后出具有正式检验报告, 以该正式报告为准, 不再填写该记录表。